

报备防伪码：



报备防伪号：49F98867F0988626

报告文号：华兴专字〔2021〕21000620296号

报告日期：2021年10月27日

报备时间：2021年10月27日 13:34:55

签字注师：杨新春，张凤波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事务所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591-87858259

传 真：0591-87842345

通 信 地 址：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层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会计师事务所对以上数据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防伪查询：<http://ywbb.fjicpa.org.cn/index.aspx>

注协电话：0591-87097005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关于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 费用的鉴证报告

华兴专字[2021]21000620296号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2021年9月30日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进行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编制《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获取对《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的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在此基础上依据所取得的资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2021年9月30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四、报告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新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凤波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关于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 的专项说明

一、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3553号）文核准，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1,540,172.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48元，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44,499,970.56元，扣除不含税相关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6,903,379.8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华兴验字[2021]21000620285号”的《验资报告》。

二、对募集资金投向的承诺情况

根据《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如下表列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玩具产品扩产建设项目	35,619.25	35,619.25
2	婴童用品扩产建设项目	34,771.10	34,771.10
3	奥飞欢乐世界乐园网点建设项目	25,698.80	25,698.80
4	全渠道数字化运营平台建设	14,170.00	14,170.00
-	合计	110,259.14	110,259.14

2021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第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的议案》，由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募投项目拟投入比例和项目当前具体情况，调整非公开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投入募集资金
1	玩具产品扩产建设项目	35,619.25	15,000.00
2	婴童用品扩产建设项目	34,771.10	17,000.00
3	奥飞欢乐世界乐园网点建设项目	25,698.80	15,000.00
4	全渠道数字化运营平台建设	14,170.00	6,690.34
-	合计	110,259.14	53,690.34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通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相关监管部门审核批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44,405,925.31元，具体情况如下：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募 投 项 目 名 称	已预先投入资金	拟置换金额
1	玩具产品扩产建设项目	2,274,064.00	2,274,064.00
2	婴童用品扩产建设项目	1,671,100.00	1,671,100.00
3	奥飞欢乐世界乐园网点建设项目	39,674,193.44	39,674,193.44
4	全渠道数字化运营平台建设	786,567.87	786,567.87
	合 计	44,405,925.31	44,405,925.31

四、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付部分发行费用，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7,596,590.72元（不含税），其中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2,600,943.39元（不含税），本次拟置换2,600,943.39元（不含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不含税)	预先支付发行费用(不含税)的自筹 资金置换金额
1	保荐费	1,886,792.45	1,886,792.45
2	验资费	94,339.62	94,339.62
3	律师费	566,037.74	566,037.74
4	发行手续费及材料制作费	53,773.58	53,773.58
	合 计	2,600,943.39	2,600,943.39

五、结论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084343026U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副本编号: 1-1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9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09日 至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宝明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 山大厦B座7-9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
源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
的审计业务；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业务；出具有关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
询、会计咨询、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1月4日

证书序号: 000193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林宝明
 主任会计师: 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5010001
 批准执业文号: 闽财会(2013)4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29日

姓名 Full name: 杨新春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02-1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121198102197312



证书编号: 44010079006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年 09月 16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年4月换发



杨新春(44010079006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94号。



杨新春(440100790060),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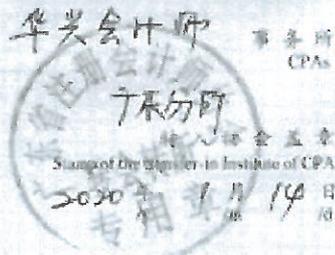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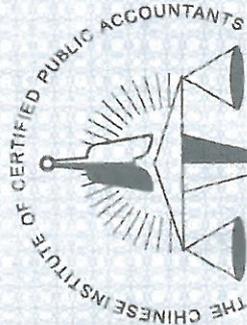


2020年 11月 1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20年 11月 14日



姓名 张凤波
 Full name 张凤波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4-09-07
 Date of birth 1984-09-07
 工作单位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40100790083
 Identity card No. 440100790083



张凤波(440100790083),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440100790083

证书编号: 44010079008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年 10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20 年 9 月 换发